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4-13 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 9:15~2024 年 5 月 20 日 15:00 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4 日

7、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公司八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所做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别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分别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的需经公司确认后有效。

2、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30）

3、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公司一楼证券部接待台

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公司证券部

邮编：36100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巧巧、陈艺抒

电话：0592-3795714　　传真：0592-3795724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公司八楼

2、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614”；投票简称为“奥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30 召开的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注：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另有明确指示外，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股东大会上提出的其他需决定事项按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放弃投票。				

委托人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_____ 有效期限：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4-12 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在 2023 年 1-9 月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866.09 万元的基础上，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3 年末应收款项、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对 2023 年末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11,684.63 万元，具体如下表：

资产名称	减值金额（万元）	占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应收账款	2,516.72	24.39%
其他应收款	738.42	7.15%
存货	2,794.66	27.08%
商誉	5,520.03	53.49%
预付款项	114.80	1.11%
合计	11,684.63	113.22%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依据、方法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项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3,255.14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31.54%；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依据存货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原则列示，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分不同存货类别确定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对于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以产品合同售价或者估计售价扣除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对于原材料、在产品和委托加工物资，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合同售价或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2023 年度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2,794.66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27.08%；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并购子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 2023 年全年商誉减值金额 5,520.03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53.49%。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附录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预付账款属于坏账准备的计提范围，公司依据对预付账款后，未能收到货物或始终未能达到交付条件而无法完成合同履约事项、或因供货单位破产、撤销等原因已无望再收到所购货物时，对预计可收回预付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3 年度公司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14.8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1.11%。

三、单项资产减值计提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计提商誉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5,520.03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超过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项目	内容
资产名称	MEDISANA GmbH 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万元）	10,124.10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万元）	4,604.07
2023 年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万元）	5,520.03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万元）	10,381.78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4,794.11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商誉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是否发生减值。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规定
商誉减值准备	5,587.67
其中：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万元）	5,520.03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	由于 MEDISANA Gmbh 2023 年度经营业绩未达预期，结合对未来业务发展情况判断，存在减值迹象，预计该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11,684.63 万元，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税前利润 11,684.63 万元。

五、董事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4-08 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佳华	股票代码	0026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巧巧	陈艺抒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八楼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八楼	
传真	0592-3795724	0592-3795724	
电话	0592-3795739	0592-3795714	
电子信箱	cindyli@easepal.com.cn	cys.chen@easepal.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集品牌、营销、研发、制造、服务为一体的国际化健康产业集团。主要经营包括保健按摩（按摩椅、按摩小电器）、健康环境（新风系统、空气净化器）等健康产品。公司以“服务全球消费者对健康产品、美好生活的需求”为使命，通过“挖掘需求、服务客户、自主研发、精益制造及全球品牌销售”一体化价值链经营，持续为客户创造新的健康服务价值。

经过多年全产业链能力建设和全球化自主品牌与 ODM 业务双轮驱动发展，目前公司旗下“OGAWA 奥佳华”、“iHoco 轻松伴侣”、“BRI 呼博士”、“FUJI”、“cozzia”、“medisana”等自主品牌分别分布于亚洲、北美洲及欧洲三大核心市场，多个品牌市场份额已跃居当地前三。ODM 业务自 2005 年以来，连续十八年稳踞龙头，产品遍及全球八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与 HoMedics、Honeywell 等众多国际领先健康品牌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奥佳转债	128097	2020 年 02 月 25 日	2026 年 02 月 25 日	45,832.94	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奥佳转债”按面值支付第三年利息，每 10 张“奥佳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10.00 元（含税），债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2 月 24 日，除息日为 2023 年 2 月 27 日，付息日为 2023 年 2 月 27 日。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新世纪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的《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编号：新世纪跟踪（2022）100749），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负面，“奥佳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2.59%	44.65%	-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077.45	14,047.13	-78.0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5.94%	22.68%	3.26%
利息保障倍数	8.96	8.71	2.87%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4-05 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上午 10:00 在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获得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 9 名，其中董事长邹剑寒先生、董事陈淑美女士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李五令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3,046.03 万元，同比下降 16.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0.32 万元，同比增长 1.16%。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320.32 万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08,930.68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结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 年）》，为了积极回报股东，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未来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7,042,545.00 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送红股 0 股（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并阐述了 2024 年度工作目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及提议，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董事会同意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上述各项事项具体内容、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的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年度报告出具报告文件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5、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6、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7、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8、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9、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10、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1、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2、方正承销保荐关于奥佳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1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码：2024-010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五届十六次会议和五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实现稳健经营，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授权董事长 YU CONG LOUIE LU 先生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指定相关负责人负责具体事宜，上述业务额度和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原因及目的

随着公司境外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进口采购和出口销售金额快速增长，公司的外币结算业务迅速增加，境外购销业务多以美元、欧元、港币、泰铢、埃及镑等结算为主。为控制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不开展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情况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满足国际营销中心销售业务需要，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的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涉及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如美元、欧元、港币、泰铢、埃及镑等。

2、拟投入的资金金额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 2024 年度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如需要），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三、审议程序、授权及业务期间

为有效防范国际营销中心销售业务中的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经营成果造成的影响，经董事会五届十六次会议和五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授权董事长 YU CONG LOUIE LU 先生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指定相关负责人负责具体事宜，上述业务额度和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日常经营需求为基础，以应对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为目的，围绕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情况，依据实际的业务发生情况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严格的管理制度，在交易的审批、操作、跟踪、审查及披露等各环节均明确权责及分工并配备专业人员，有效控制相关风险。因此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也可能存在如下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由于客户违约，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而产生损失；

4、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5、回款预测风险：国际营销中心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延期交割风险。

六、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进出口业务外汇收支的预测金额进行交易；

2、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3、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4、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货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5、审计监察部将每季度或不定期地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和盈亏情况进行核查。

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经审核，在保障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降低货币汇率波动对经营成果造成的影响，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五届十六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五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码：2024-005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五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卢宇凡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满足公司实际管理需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与稳健发展。《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